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向宜
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毅康科技”）按照持股比例向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宜宾康润”）提供 3432 万元财务资助。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按照持股比例向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共有 11 名董事，实到董事 11 名，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宜宾康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的参股公司，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佳集团”）持股比例为 67%，毅康科技持股比例为 33%。

为保证宜宾康润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2021 年 3 月，康佳集团和毅康科技按持股比例向宜宾康润分别提供了 4154 万元和 2046 万元的股东借款。毅康科技提供的股东借款 2046 万元将于近期到期。另外，根据 2022 年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宜宾康润拟向股东再次申请 4200 万元借款，其中毅康科技按照股权比例需提供 1386 万元。公司拟同意毅康科技按比例向宜宾康润提供 3432 万元财务资助，

借款期限、利率等具体合同条款，由毅康科技根据项目情况制定。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按照持股比例向宜宾康润提供财务资助，主要是为了推动宜宾康润快速发展，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三）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按照持股比例向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共有 11 名董事，实到董事 11 名，董事会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

二、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辉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住所	四川省宜宾市高县月江镇福顶社区 9 组（劳动保障所）
经营范围	环境科技技术服务；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项目管理、项目开发、项目服务、资产管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园林绿化；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企业管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7%）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33%）

宜宾康润作为“四川宜宾资源循环利用基地项目”SPV 投资公司，对基地内项目进行投资，已成立两家子项目公司。目前宜宾康润财务状况良好，子项目公司正处于建设阶段。其中宜宾市高县医疗废弃物集中处理项目处于建设期，预计 2022 年 5 月进入试运营；宜宾市第三垃圾焚烧环保发电项目处于建设筹备期，已与高县人民政府签订特许经营协议。

（二）财务状况

宜宾康润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2年02月28日	2021年年末	增减比例%
1	资产总计	20227.87	18054.01	12.04%
2	负债总计	9201.64	7154.13	28.62%
3	流动负债总额	8392.91	6695.8	25.35%
4	流动资金贷款	0.00	0.00	0.00%
5	资产负债率	45.49%	39.63%	14.79%
6	流动比率	1.82	2.06	-11.65%
7	速动比率	1.82	2.06	-11.65%

（三）关联关系及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之规定，公司与宜宾康润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宜宾康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一）财务资助对象：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财务资助金额：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向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432 万元财务资助。

（三）资金用途：公司控股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向宜宾康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是为了解决宜宾康润经营发展所需资金，促进宜宾康润快速发展。

四、风险防范措施

首先，宜宾康润的资产状况良好，其运营的环保项目预计可产生较好的收益，因此宜宾康润具备相应的还款能力。其次，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的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综上所述，本次按持股比例向宜宾康润提

供财务资助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